

证券代码：830978

证券简称：先临三维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义、徐晓刚、鲍宗客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分别是严义、徐晓刚、鲍宗客，占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现任独立董事情况如下：

严义先生，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家特殊津贴专家，浙江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浙江省“151 人才工程”一层次人员（重点资助），全国信息产业科技创新先进个人。自 1991 年 1 月至 2024 年 2 月，就职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现任浙江省省政府咨询委委员，PLCopen 国际组织中国主席，中国计算机学会嵌入式系统专委会常委，中国机电一体化协会常务理事。自 2021 年 5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晓刚先生，1967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博士学历。1994 年 7 月至 1996 年 2 月期间担任海军大连舰艇学院讲师，1999 年 7 月至 2001 年 12 月期间担任浙江大学博士后，2002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期间担任海军大连舰艇学院副教授和教授；2019 年 1

月至今担任浙江工商大学计算机学院教授。自 2019 年 3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鲍宗客先生，198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 年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博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企业监管处副处长，综合规划处副处长，现任浙大城市学院教授，市哲社重点研究基地执行主任。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3 月担任浙江大东方椅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5 月起至今担任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2 月起至今担任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0 月起担任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9 年 3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业务规则所规定的任职资格，具备履职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基本素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4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严义、徐晓刚、鲍宗客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严义	6	6	0	0	否	4
徐晓刚	6	6	0	0	否	4
鲍宗客	6	6	0	0	否	4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会议。具体包括 1 次战略

委员会会议、2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公司独立董事依照各专业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对相关事项均进行了充分沟通，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认真履职、勤勉尽责。独立董事参会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严义	1	1	0	0
徐晓刚	4	4	0	0
鲍宗客	4	4	0	0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严义、徐晓刚、鲍宗客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5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1 月 9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 《关于<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2. 《关于股票发行对象及股东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4 月 19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 《关于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8 月 1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 《关于调整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2.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3.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 《关于<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股权激励）>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8 月 2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 《关于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之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9 月 18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 《关于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无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未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未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未开展现场检查。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每一项议案内容都进行了认真询问、了解相关情况，及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相关信息和资料，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从实际

行动出发来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重视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情况，并积极提升专业水平，结合自身专业知识与经验，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合理性和科学性。

独立董事：严义、徐晓刚、鲍宗客

2025 年 4 月 28 日